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ST 天润”或“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以文本和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 3 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湘胜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的监事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内容详见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内容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备查文件：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九日